

证券代码：872684

证券简称：台州检测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台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17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台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8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傅国勇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台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并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

报告》。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1)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2) 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是客观、公正、真实的。

(3) 董事会保证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台州市交通工程试验检测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7 日